海丝起点 魅力南安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35-0072
邮发代号 33-82
福建日报社主管主办

海丝商报

今日4版
2022年4月26日
壬寅年三月廿六
星期二 总第1372期
官方微信
新闻热线 0595-26531010

“搭乘公交去厦门”即将实现

南安首条城际跨市公交738路预计5月初正式开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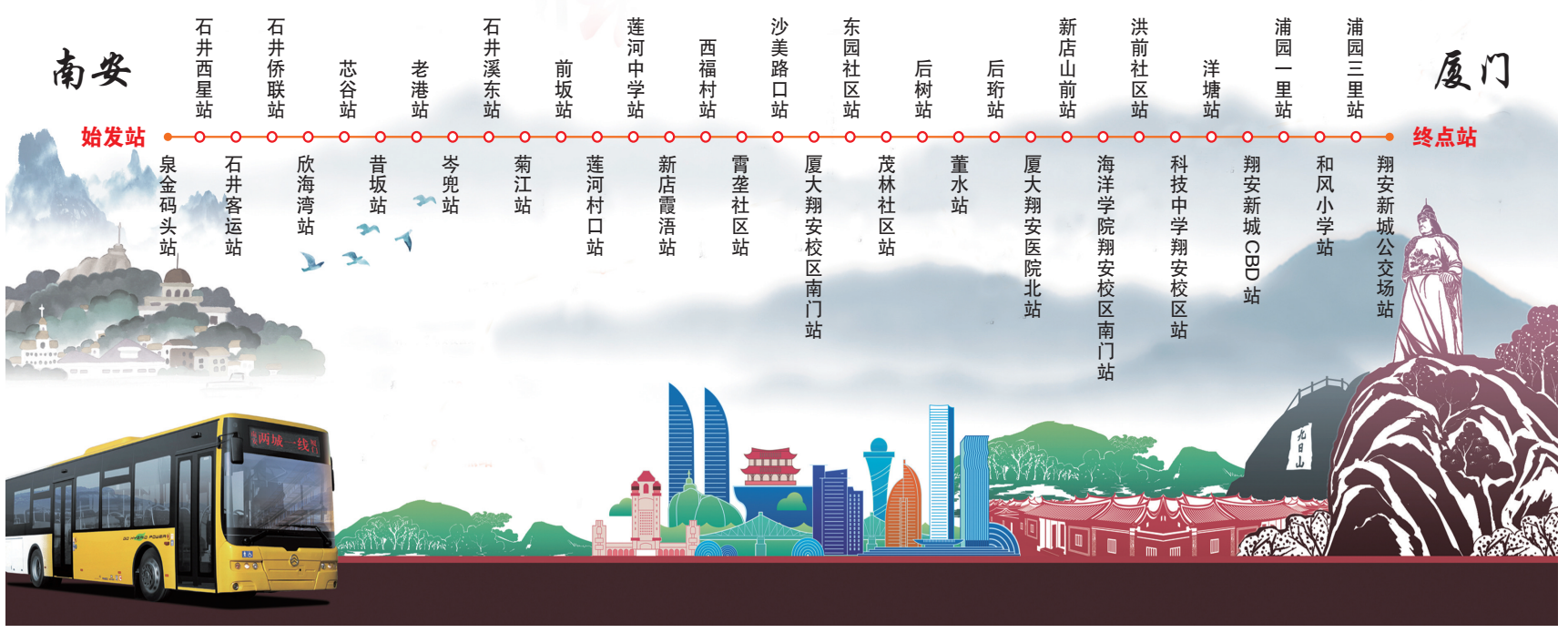

■本报记者 洪丽燕

为方便群众往来，由南安、翔安两地公交企业共同运营的南安首条城际跨市公交——738路（南安石井至厦门翔安）城际公交线路将于5月初正式开通，该线路将同时接驳厦门地铁3号线鼓锣站。

沿途设35个站点 全程票价2元

记者了解到，738线路的首发站分别为南安石井泉金码头站和翔安新城公交场站，由南安市武荣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和厦门公交集团翔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各投入5辆公交车共同运营。线路全程30公里，沿途设置35个站点，预计高峰时30分钟一班，平峰时45分钟一班，运行时间为6时30分至19时30分。

该线路采取统一票价，拟定上车1元，跨界加收1元，全程2元，票价分界站：前坂站。优惠政策与厦门翔安公交同步。途经站点为：泉金码头站—石井西星站—石井客运站—石井侨联站—欣海湾站—芯谷站—昔坂站—老港站—岑兜站—石井溪东站—菊江站—前坂站—莲河村口站—莲河中学站—新店霞浯站—西福村站—霄垄社区站—沙美路口站—厦大翔安校区南门站—东园社区站—茂林社区站—后树站—董水站—后珩站—厦大翔安医院北站—新店山前站—海洋学院翔安校区南门站—洪前社区站—科技中学翔安校区站—洋塘站—翔安新城CBD站—浦园一里站—和风小学站—浦园三里站—翔安新城公交场站。

据悉，该线路将同时接驳厦门地铁3号线鼓锣站。乘客乘坐738线路公交到科技中学翔安校区站下车，即可换乘地铁3号线鼓锣站。

两城一线 厦漳泉一体化再提速

小公交，大服务。一直以来，石井与翔安地缘相近，人缘相亲，群众往来频繁。记者了解到，作为南安首条城际跨市公交，该线路不仅开启泉州和厦门紧密联系、协同发展的新阶段，更是南安公交发展史上的一个新里程碑，是提升厦门、石井投资和旅游环境的重要内容，将为两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多动力。

在738线路的公交车车身上，记者看到了一个由紫、橙、绿三色浪花汇聚而成的心形LOGO。“LOGO的寓意同城同心，直观地表达出厦漳泉三座城市同心同行的美好愿景。同时，三座城市作为海上丝绸之路的起点也是城市烙印，在LOGO尾端运用海浪造型，体现‘一带一路’精神，推进城市发展，实现厦漳泉一体化发展再提速。”南安市武荣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介绍。

此外，由南安市武荣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出资建设的24座公交站亭目前已全部建成，整体设计大气美观，采用现代化建筑风格，为未来智能化候车亭奠定良好基础。这些公交站亭将全部用于公益宣传，介绍南安各乡镇丰富的人文地域特色，展示蔡氏古民居、雪峰寺、五塔岩等南安景点，让乘客在候车的同时更深入地了解南安地域文化。

今年5月初，该线路将正式投入运营，届时将打通两地居民公交出行的“最后一公里”，成为连接石井与翔安两地的金纽带、连心桥，进一步节省两地群众出行时间，降低群众出行成本。

南安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本报讯（记者 洪丽燕）25日，南安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黄景阳主持会议，副主任王端峰、苏毅伟、傅漳龙出席会议，市领导邱雪亮、市监察委员会及“两院”领导列席会议。

会上，全国人大代表吴金笔受邀专题宣讲全国“两会”精神，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两会”期间重要讲话精神，介绍今年会议盛况和福建代表团履职情况，分享参加大会的感受。

黄景阳指出，这次大会是在我国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时刻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

他强调，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系统干部和人大机关工作人员要把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全国“两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充分认识这次全国“两会”的重大意义，深入学习、深刻领会，准确把握全国“两会”精神；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揽人大工作，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全面加强人大机关自身建设，努力开创南安人大工作新局面。

会议审议有关人事事项。

根据南安市人民政府市长张桂森提请，经会议审议、表决通过，决定任命解丹蕊同志为南安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根据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胡激洋提请，经会议审议、表决通过，免去许志忠同志南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免去陈守恭同志南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黄景阳为新任命的市政府副市长颁发任命书。会议还组织了宪法宣誓仪式，这次会议任命的解丹蕊副市长和南安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并经泉州市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南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胡激洋依法进行了宣誓。

会议还听取和审议南安市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工作情况报告，讨论通过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工作制度修订。

南安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次主任会议

本报讯（记者 洪丽燕）25日上午，南安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次主任会议。市人大常委会领导黄景阳、洪顺昌、王端峰、苏毅伟、傅漳龙、丁瑞金出席会议。市领导邱雪亮列席会议。

会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黄景阳向与会人员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精神、近期上级和市委有关会议精神，总结南安市人大机关疫情防控工作情况，并向此次参与疫情防控工作的所有机关干部职工致以敬意。

会议就下阶段工作进行部署。黄景阳指出，目前泉州市全域已列为低风险地区，进入了疫情攻坚收尾阶段，但外防输入的压力依然很大，防控工作仍不能放松。

就下阶段工作，黄景阳强调，要慎终如始抓好疫情防控，持续协助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继续开展“听民声、察民情、暖民心”活动，做实做细单位防控措施；要全力以赴助推复工复产，协助企业解决融资、用工、物流、要素保障等困难和问题，同时要合理地开展调研、视察活动，想方设法积极参与各行各业复工复产工作，及时汇总和提出有建设性的意见建议；要科学有序恢复主责主业，重点要高质量做好1号议案跟踪办理工作，持续优化代表履职，同时要加大对乡镇街道人大工作指导力度，进一步加强对人大制度、人大工作及代表风采的宣传报道，全面提升南安人大的影响力。

会议听取市政府落实《关于促进教育质量提升的决议》的工作方案。会议要求，市政府和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深化认识，高度重视议案办理、决议落实；要进一步细化方案、分解指标、倒排工期，以强有力的举措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实现。

会议初审有关人事事项，听取市人大常委会视察检查组关于全市农村“三资”监管工作视察检查报告，讨论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工作制度，研究开展“创先争优晋位大比拼——人大代表在行动”履职风采宣传的实施方案，部署加强代表履职服务平台建设等有关事宜。

一季度 南安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2.0%

本报讯（通讯员 曾明静 记者 黄睿超）昨日，记者从南安市统计局获悉，2022年第一季度，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211.16亿元，同比增长2.0%，较上年同期回落26.3个百分点。其中限上零售额40.83亿元，同比下降9.6%；限下零售额170.33亿元，同比增长5.2%。

3月发生疫情，多地管控，南安限上消费品零售额当月同比大幅下降31.7%。除民生保障生活必需品类仍保持一定增长，如粮油、食品类增长14.2%，大部分商品类别因消费场所受限均出现不同程度下降，家具类、石油及制品类、建筑及装潢类、汽车类尤为明显，分别下降90.5%、58.1%、36.7%、30.1%；住宿餐饮业3月被按下“暂停键”，餐费收入下降8.7%，商品销售额下降14.3%。

泉州三部门发文

疫情期间学校教育收费管理有调整

本报讯（记者 林超连）25日，泉州市教育局、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泉州市财政局联合发布《关于2022年春季疫情期间学校收费管理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对疫情防控期间学校收费及退费问题进行明确。

4月以来，泉州各地、各校结合本地疫情发展形势和本校实际，及时采取分区、分期、分批组织学生返校恢复线下教学。《通知》要求，各县（市、区）教育局及有关学校要切实做好住宿费、代办费结算工作。住宿费每学年按10个月（每学期按5个月）计算。疫情防控期间，学校应按照实际发生原则计收住宿费，学生因疫情防控原因在校住宿时间不足一个月的，15天（含15天）以上的按一个月计算，15天以下的按半个月计算，在春季学期末结算，多余部分退还学生。代办费据实结算，多退少补。

此外，要做好返校复学后幼儿园保教费结算工作。2022年春季疫情防控期间保教费按月结算，幼儿当月在园天数不足当月法定工作日数一半（含一半）的，按保教费缴费额的50%退还；超过当月法定工作日数一半的，不退还所缴保教费。若幼儿家长与幼儿园在入园时签订的协议有包含退费办法的，从其约定。

各县（市、区）教育局及有关学校也要合理确定退费方式。根据省政府的定价目录和收费属地管理原则，按照“谁审批，谁负责”，各地也可根据本地实际情况，确定退费方式并及时向社会公布。《通知》要求，各校在确定退费方式时应加强与家长的沟通，充分尊重家长意愿和选择，经双方书面协议确认，结算方式可选用抵顶下学期同项目收费、延长春季学期服务时间或直接退费等方式。

《通知》指出，各地各校要严格执行国家、省、市和当地疫情防控工作领导指挥机构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学校收费管理的其他规定，不得违规乱收费。执行期间，国家和省对疫情期间收费管理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责编：林梅治 美编：柯吉 校对：欧爱婷 广告热线：0595-26531028 发行热线：0595-26531027 电子信箱：hssb1101@163.com
版权声明：福建日报社（报业集团）拥有海丝商报采编人员所创作作品之版权，未经报业集团授权，不得转载、摘编或以其他方式使用和传播。 省新闻道德委举报电话：0591-87275327